

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須知

恭喜您通過個人申請入學第一階段篩選，為確保您第二階段甄試之報名權益，請詳閱本須知說明事項並配合辦理。

本校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日期將於 109 年 4 月 17 日(五)、4 月 18 日(六)兩日舉行，每日分別提供二個時段(早上、下午)，共計四個時段供考生選擇，若遇有特殊狀況需調整面試時段者，請於 109 年 4 月 13 日(一)前與報考學系辦公室聯絡，將配合彈性安排應試時間。

- 一、甄試日期：109 年 4 月 17 日(五)、4 月 18 日(六)四時段可選。
- 二、報名日期：109 年 3 月 31 日(二)至 4 月 13 日(一)止。
- 三、報名流程：

1. 網路報名：

- (1) 招生資訊系統網址：<http://dyu.edu.tw/su09>
- (2) 點選「報名登錄入口」進入、確認「考生身分」、「報考學系(組)及個人基本資料」。
- (3) 選填「甄試日期」及「交通方式」，以利為您安排適當之面試時間。
- (4) 部份校系(組)提供離島考生得於報名時選擇採視訊面試，請詳閱報名網頁說明。

2. 審查資料上傳：

- (1) 網址：<https://www.cac.edu.tw/apply109/dataupload.php>
- (2) 請於 109 年 4 月 2 日(四)至 4 月 13 日(一)每日上午 9 時至晚上 9 時前，將「審查資料」上傳至甄選委員會網站並完成「確認」作業。
- (3) 請詳閱學系(組)檢附之審查資料準備方向，以利提早準備審查資料。
- (4) 為避免網路塞車，請儘早上網完成上傳作業。
- (5) 部分學系(組)無須上傳或僅需於面試時攜帶，請詳閱各系甄試通知單說明。



3. 報名費繳交：

- (1) 繳費單併同第二階段甄試須知寄出，未收到繳費單者，亦可自行到本校招生資訊網頁點選「補印繳費單」逕行補印。
- (2) 甄試費用一經繳交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費，逾期未繳費者，視同放棄第二階段甄試資格。報考兩系以上者，因每張繳款帳號皆不同，請務必分開繳納。
- (3) 另設籍離島之弱勢考生，得申請考生本人來回機票補助與住宿費(限考生一人新臺幣500元)，一般考生設籍於澎湖、金門、馬祖之離島考生，得於錄取註冊後檢附票根向本校申請甄試交通費來回機票之補助(限考生本人)。
- (4) 本校為鼓勵弱勢學生升學，凡符合下列身分者，並於4月13日(一)前，用報名系統上傳或傳真(傳真號碼：04-8511050)各類證明文件(逾期不予受理)，經審核通過者，得享免繳報名費與車資、住宿補助，另本校部分學系(組)採指定項目擇優酌予加分優待或優先錄取之措施(請詳見本校各學系(組)校系分則之甄試說明。)

※未如期提出證明文件或出具不實證明，偽造文書且經查證屬實者，無法享有免繳報名費與補助優惠及加分優待或優先錄取措施，並須補繳報名費用。

弱勢學生報名優惠與補助措施

身分別	報名優惠與補助措施	需檢附之文件
低(中低)收入戶		各地鄉鎮市區公所辦理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影本(已於大考中心登錄者免附)。
原住民		請提供戶籍謄本影本(已登錄於教育部原住民身分電子查驗管理服務平臺者免附)。
新住民及其子女		新住民子女學生及父、母之戶籍謄本正本、戶籍謄本須載明父或母之國籍。(父母已結婚登記或載明外籍配偶原籍國籍、姓名)
特殊境遇家庭子女		各地鄉鎮市區公所政府社會局所發之公文內註明「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」等字樣。
身心障礙學生	1.免繳指定項目甄試費。 2.補助交通費(兩人為限，以戶籍地為準，最高以自強號車資為限，需檢附票根申請)。 3.住宿費補貼考生本人500元(需檢附收據)。註：請於面試當天持票學生本人之銀行存摺影本，到行政大樓一樓註冊組(A108辦公室)申請，逾期不予受理。	(1)領有身心障礙證明(手冊)者，且在報名截止日前仍為有效期。 (2)經各級主管機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為身心障礙(臨界障礙者不符報名優惠)(以下簡稱鑑輔會證明)，且相關鑑定證明在報名截止日前仍為有效期，或適用階段須為「高中職教育階段」或「中等教育階段」或「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階段至高等教育階段一年級」，並鑑定證明上無註記不適於升學大專校院時使用之說明者，始符合報名優惠。

四、交通資訊：

1. 甄試當天開放考生家長之汽車得進入校園內停放，請出示甄試通知單進入校園。
2. 本校交通位置、平面圖、校車乘車及交通等資訊，請參閱網址：

<https://www.dyu.edu.tw/traffic.html>。



3. 本校於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兩日(109年4月17日~18日)提供免費接駁服務，請參考本手冊第P9~P10頁。

五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1. 請於109年4月15日(三)下午5時至學系網頁查詢個人面試梯次及報到相關注意事項。
2. 請攜帶身分證件及甄試通知單應試，若無身分證者，亦可持駕照、IC健保卡等具有相片之證件，以利身分查核作業。
3. 報考本校2校系以上之學生，可選擇同一日到校面試，本校會協調各學系面試時段。
4. 以境外學歷(含持國外、香港澳門地區、大陸地區)或以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之第六、七條報考者，請檢附簡章第9~10頁所規範之文件，於109年4月13日(一)前以掛號郵寄至本校註冊組查驗。
5.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重要日程表及甄試報名流程，請見第5~7頁之說明。
6. 報名期間若有招生資訊系統操作問題，請於上班時間與註冊組葉小姐聯絡，電話04-8511888分機1393或1395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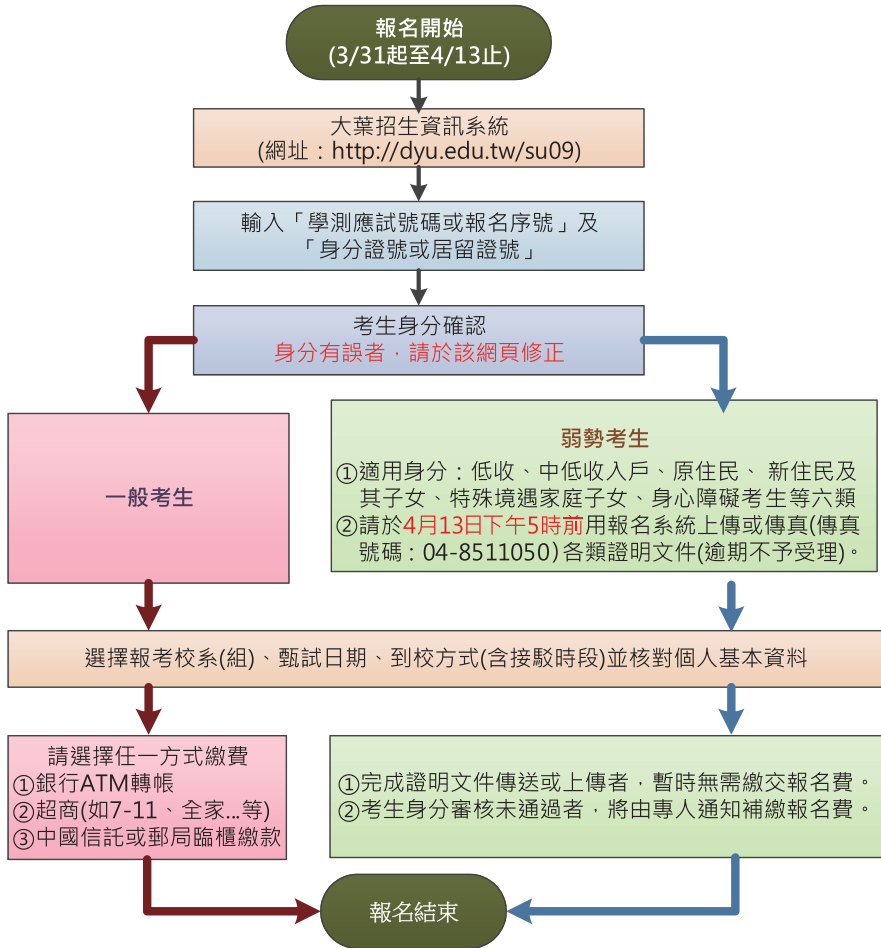
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重要日程表

日期	項目	說明
109/3/31(二)	寄發甄試說明	本校以限時專送寄發，若至109年4月7日(二)下午4時前，仍未收到郵件者，請於上班時間電洽04-8511888轉各學系分機。
109/3/31(二) 109/4/13(一)	第二階段網路報名及繳交報名費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請於報名時間內至本校招生資訊系統登錄報名資訊，網址：http://dyu.edu.tw/su09 (本系統24小時開放)，輸入『學測應試號碼或報名序號』及『身分證號或居留證號碼』進入系統，選擇欲報考學系、到校日期與時段、到校方式(含接駁時段)及核對個人基本資料。 每位考生皆有專屬帳號，請依個人報名之學系(組)繳費單繳費，勿以他人之繳費單帳號繳費。 符合本校弱勢學生身分者，於109年4月13日(一)前，提供該身分所需之證明文件，經審核通過者，得享免繳報名費與車資、住宿補助，詳如第3頁說明。
	審查資料上傳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有書審學系的考生須於4/2(四)~4/13(一)止，至甄選委員會網站上傳審查資料。系統開放時間，每日上午9時起至晚上9時止。 請詳閱學系(組)檢附之審查資料準備方向，以利提早準備該系的審查資料。 部分校系(組)無須上傳或僅需於面試時攜帶，請詳閱各校系(組)甄試通知單說明。 為避免網路塞車，請儘早上網完成上傳作業，上傳前請詳閱該網站之「審查資料上傳作業操作說明」。 須上傳審查資料者，請至甄選委員會網站上傳，網址：https://www.cac.edu.tw/apply109/dataupload.php
109/4/15(三)	查詢面試梯次	請於4/15(三)下午5時至各學系(組)網頁查詢面試梯次時間。
109/4/17(五) 109/4/18(六)	甄試日期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請攜帶『甄試通知單』及『身分證件正本』應試。 各學系報到時間、地點等資訊請詳閱甄試通知單之說明。

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重要日程表

日期	項目	說明
109/4/24(五)	公告錄取名單	請於當天下午 5 時至本校招生資訊系統(網址： http://dyu.edu.tw/su09) 進入『榜單』內查詢。 
	寄發甄選總成績單	本校以限時專送寄發，若至 109 年 4 月 29 日(三)下午仍未收到者，請電洽 04-8511888 分機 1393 或 1395 查詢。
109/4/29(三)	甄選成績複查	1. 本校以傳真方式受理申請，傳真號碼：04-8511050。 2. 僅受理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成績之複查。
109/5/14(四) 109/5/15(五)	登記就讀志願序	1. 需使用個人專屬之密碼進行登記就讀志願序，該組密碼僅限個人使用，請妥善保管，切勿將密碼告知他人，相關設定與說明請見招生簡章第 3 頁。 2. 請至甄選委員會網站登記就讀志願序，網址： https://www.cac.edu.tw/apply109/rank.php 3. 網路登記開放時間為 109 年 5 月 14 日(四)至 15 日(五)，每日上午 9 時至晚上 9 時止。
109/5/21(四)	分發結果公告	上午 9 時起請至甄選入學委員會網站查詢，網址： https://www.cac.edu.tw/apply109/dispense.php
109/5/21(四) 109/5/25(一)	寄發入學通知暨個資確認	1. 註冊組寄發分發考生新生入學通知及確認個人資料說明。 2. 新生入學資料預計於 109 年 8 月初併同考試分發錄取生一併寄發，為確保您的通訊個資無誤，請於分發後至本校招生資訊系統確認個人資料，本系統開放至 109 年 5 月 25 日(一)止(本系統 24 小時開放)。
	放棄就讀者，郵寄放棄入學資格聲明書	本校不另辦理報到，如欲放棄入學資格者，須填妥招生簡章附錄九之「錄取生放棄入學資格聲明書」，並經法定代理人(或監護人)簽章於 109年5月25日(一)前以掛號郵資寄回本校註冊組(以郵戳為憑) ，否則不得參加「大學考試入學分發招生」及「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甄選入學招生」、「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」。

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報名流程



一、繳費注意事項：

- ①每位考生皆有專屬帳號，請依欲報考校系(組)之繳費單繳費，勿持他人之繳費單繳費。
- ②以銀行ATM轉帳及中國信託銀行繳款者，於轉帳1個小時後可由招生系統查詢繳費狀況。
- ③以郵局及便利超商繳費者，於繳款後4個工作天可由招生系統查詢繳費狀況。

二、審查資料上傳：

- ①上傳時間：109年4月2日起至4月13日止(每日上午9時至晚上9時)。
- ②上傳網址：<https://www.cac.edu.tw/apply109/dataupload.php>。
- ③請詳閱校系(組)檢附之審查資料準備方向，以利提早準備該系的審查資料。
- ④部分校系(組)無須上傳或僅需於面試時攜帶，請詳閱各校系(組)甄試通知單說明。
- ⑤為避免網路塞車，請儘早上網完成上傳作業。